證道題目：「不要懼怕」
證道經文：馬太福音 10:5a, 21-33
五旬節後第三主日(應節儀文 7) (甲年) - 2020 年 6 月 21 日
台灣新竹市路德會千甲佈道所
講員: 白霈德牧師

願恩惠、憐憫、平安從我們的父上帝並主耶穌基督歸於你們，阿們。在我們今天早上的福音書經文---馬太福音 10:21-33---可以說耶穌給我們形容兩種不同的上帝。其實，當然只有一位上帝，但是，聽起來好像有兩種不同的---第一種上帝呢，耶穌說你要懼怕祂。但是，第二種上帝呢，我們根本不用懼怕。我現在再念一次我們經文的第 28-31 節。你們聽聽看，是否能聽到這「兩種」上帝。耶穌說:「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，不要怕他們；唯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裡的[就是上帝]，正要怕他。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嗎？若是你們的父不許，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。 就是你們的頭髮，也都被數過了。所以，不要懼怕，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」(太 10:28-31 和合本)。

有沒有聽到那兩種上帝？第一種，你要怕祂---因為祂能把你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裏面---真是好可怕。但是，第二種上帝呢，祂連那微不足道的麻雀，上帝都很關心牠們。耶穌說:「若是你們的父[上帝]不許，一個[麻雀]不能掉在地上」。耶穌繼續說:「所以，不要懼怕，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。」上帝也都數過你一切的頭髮---祂非常關心你---你不要懼怕。

那麼，關鍵的問題當然是我們所有的上帝是哪一個？是那位我們要懼怕的呢？或是那位因祂那麼的關心我們，我們根本不必懼怕？這「兩種」上帝的確是同樣一位。但是，決定你要不要怕祂是什麼？是耶穌。你若在耶穌基督裏---你若信靠祂、與祂連接了---你根本不用怕上帝。但是，你若反而沒有在耶穌裏---你拒絕耶穌、沒有與祂連接的話---那麼，你要非常懼怕上帝---因為祂就是會把你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裏。

耶穌在我們這整段經文裏面也就提到這「人與祂(耶穌)」的關係，也告訴我們這關係是非常關鍵的。在這段，耶穌在跟祂十二個門徒講話(參太 10:5)。在第 24 節祂就跟他們提到一個老師---就是祂自己---和祂學生---就是門徒---的關係；也提到主人---耶穌自己，和僕人---祂門徒---的關係。還有家主---耶穌，和家人---門徒---的關係。耶穌說，第 24-25 節:「學生不能高過先生，僕人不能高過主人。 學生和先生一樣，僕人和主人一樣，也就罷了。人既罵家主是別西卜[就是撒但]，何況他的家人呢？」(太 10:24-25 和合本)。

我們在這裏就很清楚看到耶穌與祂的門徒密切的關係---耶穌怎麼樣，祂的門徒也就會怎麼樣。我們現在跳到第 32 節。耶穌在這裏就讓我們知道信靠祂、承認祂、與祂連接、與祂有密切的關係是多麼的重要。祂說，第 32-33 節:「凡在人面前認我的，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認他； 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，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」(太 10:32-33 和合本)。這「在人面前認耶穌」是非常重要的---因為你如果作的話，耶穌就在天父上帝面前也會認你---因此，你就是不用怕上帝。但是，你如果反而沒有在人面前認耶穌的話，耶穌照樣也不會在父上帝面前認你---因此，你要非常懼怕上帝。所以，講這麼多，結論是:你跟耶穌的關係就決定你有什麼樣的上帝---一位你要懼怕的上帝，或是一位你根本不必怕的上帝。

那麼，我們接下當然要問的問題是:你跟耶穌的關係到底怎麼樣？你不用懷疑。你是與耶穌連接了。藉著你的洗禮、藉著上帝賜給你的信心你就是與祂連接了。你是信靠祂的。你是祂的學生、祂的僕人、祂的家人---藉著洗禮我們就進入了上帝的家---我們有三位一體上帝的名在我們身上。我們也在人面前認耶穌---雖然我們常常軟弱。現在，因為我們是與耶穌連接了、因為我們與祂就是有這個上帝所賜給我們的密切關係，所以，我們根本不必懼怕上帝。並且，我們如果不必怕祂，那麼，我們什麼都不必怕，包括任何的逼迫。

這也是耶穌在我們的經文所強調的。是這樣:在這段經文裏，耶穌告訴祂的門徒:因為他們是耶穌的門徒、因為他們是屬於耶穌的，因為他們在人面前承認耶穌，所以，他們一定會受逼迫。他們家人會逼迫他們。在社會上他們也會受逼迫。結果，事情也就這樣成了。特別是耶穌升天、聖靈降臨之後，門徒的確是受逼迫的。據我們所大概知道的，他們大部分甚至為耶穌捨命了---他們真的像耶穌一樣是背起他們自己的十字架。

自從那時候，一直到現在，基督徒一直在受逼迫。今天還是有些國家你如果要公開地當基基督徒的話，你生命就有危險。譬如說：在有些國家是犯法從伊斯蘭教換到基督教。你如果做的話，政府就是會把你殺死了。目前在台灣當基督徒當然沒有這樣生命危險。美國也沒有。但美國的基督徒越來越受到其它方面的逼迫。美國越來越是一種「寬容」或「容忍」的國家---在美國你什麼都一定要容忍、接受。但是，我們的上帝---就是那唯一的上帝---不是那樣的一位什麼都寬容、容忍的上帝。上帝絕不寬容罪。（上帝會赦免，但他不會寬容罪。）並且，有些行為---譬如同性戀的行為---就是罪。當基督徒，像他們的上帝一樣，拒絕寬容罪行的時候，他們就是會受逼迫。當然他們會受到社會的仇恨，也會被毀謗得很厲害。但，他們也開始會失去他們的工作，還有其他方面的逼迫。台灣很多方面喜歡模仿美國。可惜，恐怕在這方面也會這樣。將來在台灣當基督徒可能會越來越受逼迫。

剛才提的逼迫都是社會上的逼迫。但是，你們比較會收到的逼迫可能是從家人或從你們的朋友、同事等。並且，因為我們就是常常跟這些人在一起，所以我們比較不願意向他們承認耶穌---就是耶穌在我們的經文說我們要做的---在人面前認祂---我們就不想要這麼做，因為如果做的話，至少會不舒服，甚至會有衝突。我們不喜歡受這樣的逼迫。如果用耶穌在我們經文的話，我們就是「怕」他們會對我們怎麼樣。

在這時候，有些人會說：「但，牧師，我不知道怎麼跟他們講---每次試著做都很亂。」那麼，有的時候，就是會有衝突，但是，我們也有責任學習不同的方法、不同的技巧在不同人面前認耶穌。譬如說，我認識一位美國牧師，他在一年半的時間寫了91 封信給他年老不信主的岳父。他寫信跟家人見證耶穌---這也是一種方法。並且，至少在這個例子，上帝就是透過這些書信裏面的上帝的道，使這位岳父去世之前就信耶穌、得救。聖經告訴我們要「常做準備，以溫柔，敬畏的心回答各人」(彼前 3:15 和合本)。我們就是要做一些準備、要學習，要盡量想不同方法如何可以用最適合的方法在人面前認耶穌。

今天耶穌在這段經文裏強調我們要在人面前見證、承認祂。當我們做的時候，我們常常會受逼迫。但，我們罪人不喜歡受逼迫。我們怕這個逼迫。我們怕這個不舒服。我們反而要一個很順利、一個成功的生活。但，耶穌是我們的主。祂是我們的老師。祂是我們的家長。祂怎麼樣。。。我們也該怎麼樣。耶穌在世界上的時候不管怎麼樣祂

就是見證真理、宣講上帝的道。因此，祂就受逼迫。聖經---希伯來書---說：我們要「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。他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[前面---在未來，還不是現在的喜樂…耶穌因為]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」(來 12:2 和合本)。耶穌輕看那羞辱與十字架---他把那些看成不怎麼樣、小事情---反正是很短暫的。耶穌之後就有喜樂、有成功、有順利。但是祂在世界上的時候還不是時候了。祂在世界上的時候就是祂要背起祂的十字架的時候。我們也是這樣。我們之後，將來，在天堂裏一定會有喜樂、成功、順利。在上帝的憐憫裏甚至在這世界上有的時候也有這樣。但，耶穌說我們現在主要所會面臨的就是十字架、就是因著祂的名而受逼迫。

在我們最近崇拜前小問答的教導我們都在談「認罪」---包括我們應該承認哪些罪？耶穌在我們今天經文談的是不是你的罪？你怕逼迫；你怕不舒服；你不要背起十字架；因此，你常常沒有在人面前認耶穌。你如果有這個罪的話你要悔改！你現在就向上帝承認吧。

因著你的罪你本來應該懼怕那位不容忍罪的上帝。但是，感謝主，因著耶穌基督救贖的工作你現在不必怕上帝。的確我們的老師、主人、家長耶穌，祂怎麼樣，我們就是應該怎麼樣。但是，我們根本沒有辦法完整地照著耶穌的榜樣去做。但，感謝主，耶穌不僅是我們的模範。祂更是我們的代替者。就是因為我們做不到，耶穌來代替我們做。耶穌就是完整地代替我們不怕羞辱、不怕逼迫、不怕不舒服、不怕十字架。祂也就是代替我們完整地，好不保留地，為真理作見證、分享、宣講上帝的道。然後，就是因為祂這麼做，祂就受逼迫，一直到人殺祂的身體。

因為耶穌替你做這一切的，你現在不必懼怕。你不必懼怕你的罪---耶穌已經赦免了你的罪。祂今天透過我---祂的僕人---再次這麼做。祂等一下會在聖餐禮再做一次。因為你的罪這樣已經蒙了赦免，所以你也不必懼怕那位不容忍罪的天父上帝。對，上帝不容忍罪---祂一定要處罰它。但是，祂已經在祂獨生愛子身上處罰你的罪。已經解決了！上帝現在看你是沒有罪的！

是的。我們不必怕上帝。因此，我們現在什麼都不必懼怕。在我們的經文裏，耶穌三次說：「不要怕！」第一次是在第 26-27 節。祂說：「所以不要怕他們，因為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，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。我在暗中告訴你們的，你們要在明處說出來；你們耳中所聽的，要在房上宣揚出來」。耶穌在這裏說我們不必怕那些逼迫我們的，因為有一天所有的事情都會顯出來---都會很清楚。我想耶穌在這裏的意思應該是指審判日的時候，逼迫你們，也就是拒絕耶穌的人都會被顯露是錯的。你們在基督裏的---你們在人面前認耶穌的---一定會站得穩。一定有這一天，所以，你們不必怕這暫時的逼迫。你們反而可以大膽地、在明處見證耶穌，在房上把福音宣揚出來。

好，耶穌第二次叫我們不必害怕是接下一節---第 28 節：祂說：「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，不要怕他們。」對！為什麼要怕他們？因為他們對你最壞所能做的事只是殺你身體而已。但，他們如果這麼做的話，這肉體的死就當作你這一位基督徒的門可以進入永生！你的身體將來也必定會復活進入天堂！因我們的罪，我們本來應該怕那位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裏的上帝。但，因著耶穌的救贖工作，我們不必怕祂。感謝主！

好，第三次耶穌叫我們不要懼怕是在第 29-31 節。祂說：「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嗎？若是你們的父不許，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。就是你們的頭髮，也都被數過了。所以，不要懼怕，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。」對。我們不要懼怕，因為上帝非常關心我們---祂所疼愛的兒女。你比祂所照顧的麻雀貴重的多！所以，你不要怕。

現在，我們的經文只剩下 32-33 節。我們到了這個地步，聽完這麼多原因我們不用懼怕，我們接下做什麼呢？我們就在人面前認耶穌。是的。我們可以這麼做。我們是在愛我們父上帝的手中。所以，我們就在人面前認耶穌吧！阿們。「上帝所賜　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必在基督耶穌裏，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」(腓 4:7 和合本)。阿們。